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0-033
债券代码:155371　　债券简称:19国君G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0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20年4月23日

●债券付息日：2020年4月24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发行完成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将于2020年4月24日开始支付自2019年4月24日至2020年4月23日期间的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二）　证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国君G1”，证券代码为“155371”　。

（三）发行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发行总额和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

（五）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六）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90%。

（七）计息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计息期限为2019年4月24日至2022年4月23日止。

（八）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九）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　号文件批准发行。

（十）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9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90%，每手“19国君G1”（面值人民币 1,000 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9.00元（含税）。

三、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一）本年度计息期限：2019年4月24日至2020年4月23日，逾期部分不另计利息。

（二）利率：本期债券品票面利率为3.90%。

（三）债权登记日：2020年4月23日。截至上述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

（四）付息日：2020年4月24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20年4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9国君G1”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一）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本期债券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一）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6、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二）关于向非居民企业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2017年12月1日起施行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3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发行人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一）发行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联系人：沈凯、谢佐良

联系电话：021-38676309

邮政编码：200041

网址：www.gtja.com

（二）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22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顾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集团”）持有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96,574,600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30%。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顾家集团累计质押股票171,584,24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数的57.86%，占公司总股本的28.52%。

●顾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458,678,252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6.24%。本次顾家集团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股票247,746,140股，占顾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54.0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18%。

一、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收到顾家集团通知，顾家集团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顾家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	6,4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1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6%
解质时间	2020年4月15日
持股数量	296,574,600股
持股比例	49.3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71,584,24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7.8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52%

2、本次顾家集团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再质押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文。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收到顾家集团通知，顾家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顾家集团	是	6,400,000	否	否	2020年4月14日	2020年10月3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6	1.06	偿还债务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及再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顾家集团	296,574,600	49.30	171,584,240	171,584,240	57.86	28.52	0	0	0	0
TB Home Limited	158,466,000	26.34	76,161,900	76,161,900	48.06	12.66	0	0	0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37,652	0.6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458,678,252	76.24	247,746,140	247,746,140	54.01	41.18	0	0	0	0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顾家集团	25,600,000	8.63	4.26	400,000,000

2、除前条所列情形外，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顾家集团	34,900,000	11.77	5.80	593,000,000

3、顾家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4、顾家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5、顾家集团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履约保障比例波动剧烈预警线或平仓线时，顾家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0-019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泰林生命科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泰林生命”）因业务发展需要，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收到杭州市富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情况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生命科学仪器、医疗器械、菌株培养检测设备生产，销售；光学传感器、食品及药品检测设备、净化设备、分析仪器、过滤设备、实验检测用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室内环境净化工程、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五金商品、净化设备、分析仪器、检测设备、过滤设备、塑料制品、食品药品检验试纸、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培养基灵敏度试验生物指示剂，菌株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易制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工业酶制剂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除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信息不变。

二、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

名称：浙江泰林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3MA27X83T5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志林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03月31日

营业期限：2016年03月31日至2036年03月30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七号路33号等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工业酶制剂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0-023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华坤道威51%的股权的事项，因华坤道威51%股权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履行相关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文洁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文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文洁投资”）于2019年10月24日与孟宪坤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生效条件为：“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上市公司收购华坤道威51%股权的议案经上市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双方另行协商确认的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2020年4月16日，公司收到曹文洁女士、文洁投资、孟宪坤先生发来的告知函，曹文洁女士、文洁投资与孟宪坤先生于该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2019年10月24日，公司与孟宪坤、裘方圆、湖州衍庆企业签署《上市公司收购资产框架协议》，各方就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华坤道51%的股权的事项达成初步意向。经公司与有关各方测算，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为优化上市公司股东结构，为公司引进数据智能服务行业的战略股东，绑定拟收购资产的管理团队，以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文洁及其控制的文洁投资与孟宪坤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39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70%）和7,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75%）至孟宪坤先生。《股权转让协议》生效条件为：“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上市公司收购华坤道威51%股权的议案经上市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双方另行协商确认的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2019年10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孟宪坤）》、《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曹文洁、文洁投资）》。

2020年4月16日，公司收到曹文洁女士、文洁投资、孟宪坤先生发来的告知函，曹文洁女士、文洁投资与孟宪坤先生于该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曹文洁女士、文洁投资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基于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引进战略股东。本人、文洁投资与孟宪坤先生经协商一致，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请贵公司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孟宪坤先生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基于对贵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以及帮助上市公司转型的意愿。本人与曹文洁女士、文洁投资经协商一致，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请贵公司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一、补充协议双方基本情况

甲方：孟宪坤

身份证号码：3203221976*******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

乙方一：曹文洁

身份证号：3102231970*****

住址：上海市宝山区庙行镇****

乙方二：上海文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呼兰路545号5号楼134室乙

执行事务合伙人：曹文洁

二、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的生效：

《股份转让协议》第12条约定：“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上市公司收购华坤道威51%股权的议案经上市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双方另行协商确认的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现经双方协商确认，将该条款修改如下：

“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

2、协议效力：

本补充协议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效力，为原协议的组成部分，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以原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与原协议所述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3、协议成立及生效：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并生效。

4、本补充协议正本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其余【肆】份由目标公司收存，以备办理登记及披露所需，各份具有相同之法律效力。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曹文洁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7,5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79%；文洁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7,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

2、本次权益变动事宜尚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查、审查通过后须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等相关部门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孟宪坤持有公司36,896,2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45%。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2019年10月24日，公司与孟宪坤、裘方圆、湖州衍庆企业签署《上市公司收购资产框架协议》，各方就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华坤道51%的股权的事项达成初步意向。

《上市公司收购资产框架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截至目前，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湖州衍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标的公司51%股权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公司及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审计、评估等核查工作，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正式的购买资产协议。

鉴于上述特别事项尚待解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履行相关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发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0-027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蒋安明先生的通知，获悉控股股东泰本军先生将其质押给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蒋安明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泰本军	是	30,410,500	28.71%	5.38%	2019/5/6	2020/4/16	国海证券
合 计	——	30,410,500	——	5.38%	——	——	——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蒋安明	是	19,500,000	100%	3.45%	否	否	2020/4/15	2021/4/15	国泰君安	个人名下企业生产经营
合计	——	19,500,000	100%	3.45%	—	—	——	——	——	——

蒋安明先生质押的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泰本军	105,919,507	18.74%	84,509,500	54,099,000	51.08%	9.57%	0	0%	0	0%
蒋安明	19,500,000	3.45%	0	19,500,000	100.00%	3.45%	0	0%	0	0%
蒋小三	19,500,000	3.45%	19,500,000	19,500,000	100.00%	3.45%	0	0%	0	0%
蒋　俊	19,500,000	3.45%	19,500,000	19,500,000	100.00%	3.45%	0	0%	0	0%
合计	164,419,507	29.09%	123,509,500	112,599,000	68.48%	19.92%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12,599,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68.48%。

2、蒋安明先生本次再质押融资用于个人名下企业生产经营，不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3、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8,999,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1.56%，占公司总股本的3.36%，对应融资金额5,000万元。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足够的资金偿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个人薪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对外投资收益及其它现金收入等。

4、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其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且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若出现平仓风险，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风险。

6、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用途为满足个人名下企业的流动资金需求，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生产经营所得及自筹资金。

7、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高比例质押股份的原因系满足个人名下企业的流动资金需求，截至目前，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履约保障比例可控，融资渠道稳定，违约可能性低，不存在偿债风险、平仓风险。公司已提示其目前股份质押率较高的风险，未来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加快资金回笼，拓宽融资渠道，合理控制质押比例，同时，对股价波动做好充分的应对准备，若出现平仓风险，蒋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益变化及潜在处置风险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2、国海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申请表（提前购回）。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08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74）。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19日购买了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发行的“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由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投资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10,090,575.34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止日期	现状	实际收益金额（元）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JDG03010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59%-3.80%	87天	2020年1月19日至2020年4月15日	到期已赎回	90,575.34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97	0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4.05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2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0.35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83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0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7.26	0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9.41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60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33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2.35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06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合计		36,000	26,000	239.63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2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1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2020-018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开发区西区北大街14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3,995,1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35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宝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0人，董事廖骞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马海永先生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庞辉先生、副总经理张宝柱先生、副总经理肖鹏先生、财务负责人陈静女士列席会议。

受疫情影响，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91,455	99.9993	3,700	0.000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91,455	99.9993	3,700	0.0007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91,455	99.9993	3,700	0.000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91,455	99.9993	3,700	0.000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91,455	99.9993	3,700	0.000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91,455	99.9993	3,700	0.000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428,255	99.9978	3,700	0.002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5,623,455	99.9993	3,700	0.000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89,055	99.9989	6,100	0.001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3,995,1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 | 同意 | | 反对 | |